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伟大集团节能房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募集资金存放及
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规定，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伟大集团节能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大节能”或“公司”）持续督导的主办券商，对公司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自挂牌以来为募集资金共完成 1 次股票发行。2021 年 2 月 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议案。2021 年 2 月 18 日，该议案经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1 年 3 月 10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伟大集团节能房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603 号）。本次股票发

行预计发行股份 1200 万股，每股发行价 1.25 元，预计募集资金 150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1296.25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认购对象按认购合同的约定，存入公司名下募集专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人民路支行账户，并经湖南建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湘建会验字[2021]第 02001 号)审验。

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 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和 2021 年 2 月 18 日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2 月 18 日经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公司已严格按照规定设立了本次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人民路支行，账号为 43050162643600000373。并于 2021 年 4 月 2 日与各方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次募集资金均已存放于上述专项账户。

(三)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根据 2021 年 2 月 18 日披露的《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及 2021 年 3 月 12 日披露的《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反馈修订稿),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支付供应商、服务商款项。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1、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情形;

2、公司募集资金按规定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支付供应商、服务商款项,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金额	12,962,500.00
二、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累计利息收入	10,569.06
三、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累计募集资金使用	12,965,476.79
其中:	
(一) 支付供应商、服务商款项	6,964,161.07
(二) 偿还借款	6,000,000.00
(三) 手续费	1,315.72
四、本期利息收入	12.07
五、本期募集资金使用	7,603.56
其中:	
(一) 支付供应商、服务商款项	7,237.76
(二) 手续费	365.80
六、专户注销转回基本户金额	0.78
七、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三、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2021 年公司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将募集资金

中 600 万元改变用途用于偿还借款，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也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审议，并及时进行了信息披露，2022 年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2022 年 7 月 26 日公司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余额 0.78 元转入公司银行账户的基本户并办理完成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

五、主办券商核查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行为。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伟大集团节能房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4 日